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二〇二四年五月

中国·沈阳

目 录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5
议案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6
议案四：关于追加 2024 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的议案	7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23 日 10:00

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23 日（星期四）

交易系统投票平台投票时间段：9:15-9:25，9:30-11:30，13:00-15:00

互联网投票平台投票时间段：9:15-15:00

会议地点：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辉山大街 169 号禾丰股份综合办公大楼 7 楼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宣布股东到会情况。
- 二、推选监票人、计票人。
- 三、审议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	《关于追加 2024 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的议案》

- 四、现场参会股东对议案进行讨论并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
- 五、休会，统计选票，形成表决结果。
- 六、宣布表决结果并形成股东大会决议。
- 七、律师出具见证意见。
- 八、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等。
- 九、宣布会议结束。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职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禾丰股份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公司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禾丰股份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拟定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禾丰股份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议案三：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保证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持有人的资格，提前终止本员工持股计划等；
- 2、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 4、授权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作出解释；
- 5、授权董事会及相关人员签署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合同及协议文件；
- 6、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批准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或规定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 7、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

议案四：**关于追加 2024 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了有序开展融资业务、增强与原材料供应商的战略合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为公司其他下属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335,239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为了更好的支持下属子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本次追加 6,700 万元预计担保额度，其中追加为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 6,000 万元，追加为下属子公司原料采购提供担保额度 700 万元，并追加淮北禾丰牧业有限公司、绵阳禾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济南新维他科贸有限公司、铁岭禾丰食品有限公司 4 家下属子公司为被担保对象。追加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为公司其他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341,939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2024 年 4 月 19 日）起一年内。

本次追加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负面影响，不会影响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拥有被担保方的控制权，并已审慎判断被担保方偿还债务的能力，本次担保风险可控，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禾丰股份关于追加 2024 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